

## 114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善盡社會責任 「社會責任實踐融入專業學習」實施辦法

一、**實施背景**：鼓勵師生以解決真實世界問題為核心，結合系所專業課程、跨領域合作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（SDGs），規劃與課程進度相符的社會實踐行動。透過課程引導學生將專業知識應用於實務場域，培養社會責任感與永續意識，藉由學習成效評估，持續追蹤學生在知識應用、問題解決與社會參與方面的成長，並根據回饋優化課程設計與實踐策略，強調「做中學」的精神，協助學生在實踐中深化專業素養，培育具備永續思維與社會關懷的未來人才。

二、**補助經費與申請件數**：依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年度預算配額各年度執行件數，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每門課程最高補助 35,000 元，預計徵選 3 門。

### 三、申請作業流程

(一) 送件：請於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(每年 2 梯次)，填寫並備齊「申請表」、「課程大綱」、「經費預估表」，以紙本形式，核章後送至行政大樓 3 樓教務處專案計畫組。(申請表單格式參考附件 1~3)

➤ 第二梯：114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二)17 時前送件。

(二) 審查：教務處將依提出課程規劃之：專業結合社會實踐度(30%)、課程/活動創新度(30%)、學生學習成效展現(25%)、永續發展目標契合度(10%)、經費編列合理性(5%)，綜合五大面向，擇定 3 門課程予以補助。

(三) 公告：擬於開學後第三~四週，將獲補助課程清單，公告於本校官網教務處最新公告專區「大學社會責任」。

➤ 第二梯：114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二)17 時前。

### 四、其他補充事項

(一) 本 114-1 學年度申請，涉及 114 年度年底計畫結案，各項課程、活動及核銷作業應於 11 月 15 日前完成辦理。

(二) 倘若已於當年度上學期申請並獲得補助，則次學期再申請時，申請內容不宜與前次計畫重複。

(三) 執行成果須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成果展進行展示或分享。

(四) 核銷注意事項及成果報告格式等，另於後續通知獲補助課程。

### 五、聯絡窗口

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辦公室/宋禹璇辦事員

校內分機 2456

電子信箱：k1667@gcloud.csu.edu.tw